

## 國家發展委員會 回應稿

### 針對媒體就我國 WEF 競爭力排名相關評論之說明

[林麗貞/國家發展委員會經濟發展處，電話：02-2316-5348]

103 年 9 月 4 日

- 一、有關媒體提出「政府影射公民運動拖累我國競爭力評比結果」等評論，本會新聞稿原意在表達 WEF 競爭力評比項目，7 成係對企業經理人之問卷結果，易受問卷當下經社環境變化之影響。針對國內政經環境穩定性的信心不足，政府會虛心檢討，讓人民更瞭解政府施政的用心，並以積極性作為，提振民眾與企業的信心。本會日後會特別注意用字遣詞，避免造成誤解。
- 二、WEF 肯定台灣競爭力在過去 6 年十分穩定，2009 年台灣競爭力排名，由 2008 年第 17 名大幅躍升至第 12 名，2010 年至 2014 年期間，一直維持在第 12 名至第 14 名之間。我國競爭力的強項包括：「商品市場效率(第 11 名)」、「基礎建設(第 11 名)」、「高等教育與訓練(第 12 名)」等中項；細項指標中，以「當地市場的競爭強度(第 2 名)」、「企業透過當地股市籌資的容易度(第 2 名)」、「產業群聚的發展(第 2 名)」等表現較強。我國競爭力的弱項則為「體制(第 27 名)」、「勞動市場效率(第 32 名)」等中項；細項指標中，以「企業由法制來影響政府作為與法規(第 75 名)」、「婦女勞動參與率(第 89 名)」等有待改善。
- 三、競爭力評比報告，重點在於讓政府能進一步瞭解施政改善的空間。本會刻正針對今年 WEF 評比，分析弱勢和退步項目，供各相關部會針對業管項目，確實檢討退步原因、並研提具體改善作法。